

##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（如有）

### 2.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

根据磋商文件第一章采购邀请和第二张供应商须知，我公司符合小微型企业标准。以下为证明文件。

#### 2.1.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北京网络微短剧大赛采购项目，属于（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新意动力（北京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1931.7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43.92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新意动力（北京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2月16日



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